

# 熊猫乳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末“6”位数	214214,414214,614214,814214,014214,371255,621255,871255,121255
末“7”位数	9641353,1641353,3641353,5641353,7641353,9987749,4987749
末“8”位数	53904319,03904319,85131355
末“9”位数	09966961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熊猫乳品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26,97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熊猫乳品A股股票。

**发行人:熊猫乳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9日**

# 熊猫乳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数量为4,024个有效报价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有效申购数量为3,985,33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和计算方法,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各类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及初步配售情况如下表:

投资者类别	有效申购数量(万股)	占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初步配售数量(万股)	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2,172,080	54.50%	10,758,482	74.63%	0.04953078%
B类投资者	12,000	0.30%	59,424	0.41%	0.04952000%
C类投资者	1,801,250	45.20%	3,597,094	24.95%	0.01969099%
合计	3,985,330	100.00%	14,415,000	100.00%	0.03617015%

注:A、B、C类投资者初步配售股数占比重不为100%系四舍五入尾差所致,以上配售结果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其中零股156股按照《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富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富源均衡价值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上述网下投资者对本次公告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10-60843497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熊猫乳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9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单一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失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投资者参与网下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熊猫乳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10月9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认购款项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款认购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中,战略配售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规定的要求,并结合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本次发行引入中信证券熊猫乳品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熊猫乳品战略配售专项计划”作为战略投资者。  
根据《实施细则》规定,本次发行确定的发行价格未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

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  
(二)获配情况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0.78元/股,本次发行股数3,100.00万股,发行总规模约为33,418.00万元。

熊猫乳品战略配售专项计划于2020年9月24日(T-3日)前已足额缴款战略配售认购资金6,200.00万元,本次发行熊猫乳品战略配售计划共获配310.00万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0年10月13日(T+4日)之前,将超额缴款部分依照熊猫乳品战略配售专项计划缴款顺序退回。

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全部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31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10.00%。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缴款及配售工作已结束。经确认,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结果如下:

战略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
熊猫乳品战略配售专项计划	3,100,000	33,418,000.00	12个月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2020]484号)和《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0]121号)等规定的要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0年9月29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299家网下投

#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6,391.2789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 2099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次发行规模为26,391.2789万股,其中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8,473.9789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7,917.3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0.00%。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申购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0年10月12日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一、网上路演网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中国证券网

(<http://roadshow.cnstock.com>)。

二、网上路演时间:2020年10月12日(周一)9:00—12:00。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已刊登于2020年9月8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备查文件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9日**

# 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亚微透”、“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0年7月22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于2020年9月1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0]2015号)。

本次发行采用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投行”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数量为1,750.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00%,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7,000.00万股。初始战略配售预计发行数量为262.5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1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合计数量为262.50万股,发行总数量的15.00%,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一致。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041.2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446.2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网下、网上初始发行合计数量为1,487.50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6.28元/股。  
根据《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倍数为4,220.96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有效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 (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148.75万股股票从网下回拨至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892.5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595.0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4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30.0315893%。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0年10月9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战略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于2020年10月9日(T+2) 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16.28元/股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四舍五入精确至分),网下获配投资者在缴纳新股认购资金时需一并划付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分别按照(T+2日) 16:00前到账。

网下投资者对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0年9月29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219家网下投资者的管理3,491个有效报价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为有效申购投资者,对应的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1,736,990.00万股。

(二)网下配售初步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和计算方法,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对网下有效申购进行了初步配售,各类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及初步配售如下表:

配售对象类型	有效申购数量(万股)	申购量占网下有效申购数量的比例	获配数量(股)	获配数量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971,323.00	55.92%	6,250,470	70.03%	0.06453027%
B类投资者	4,000.00	0.23%	17,848	0.20%	0.04462000%
C类投资者	761,677.00	43.85%	2,656,682	29.77%	0.03487970%
合计	1,736,990.00	100.00%	8,925,000	100.00%	-

注:合计出现总数与各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其中零股1,042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富源均衡价值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四、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定于2020年10月12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陆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举行本次发行网下限售账户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0年10月13日(T+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中公布网下限售账户摇号中签结果。

五、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次公告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四川南路318号24层  
联系电话:021-23133909  
联系人:股权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9日**

#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0155 证券简称:川能动力 公告编号:2020-052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组”)相关事宜,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20年9月25日起停牌,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5日披露的《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号)。停牌期间,公司按照规范及时披露了《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号)。

2020年6月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0年6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了《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组预案暨公司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号),公司股票于2020年6月8日开市起停牌。

本次重组预案披露后,公司于2020年7月8日、2020年8月8日、2020年9月8日分别发布了《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38号、040号、045号)。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审计、评估正在开展工作,尽职调查及程序正在深入开展,预计将于近期开始进行相关报告的编制等工作,后续还需按照相关执业准则履行内核等程序后,出具正式报告。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的正式方案、重组报告书等相关文件,并由董事会议聘

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及其他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后续信息披露程序,在尚未发出审议公司本次重组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之前,每三十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三、特别提示  
(一)公司于2020年6月8日披露的《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有关风险因素以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进行了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相关内容。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交易方案或其他重要披露信息的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鉴于公司本次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9日**

# 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来技术”、“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已于2020年8月7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核同意,于2020年9月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118号文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投行”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报价。

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3,000万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25.00%,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5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995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855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

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 and 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20年10月12日(T-1日)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站:  
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9日**

#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503 证券简称:搜于特 公告编号:2020-091  
特续代码:128100 特续简称:搜特转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进展情况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18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向金融机构等申请融资,由公司作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及由子公司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并对到期到期承担连带责任。预计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案之日起至2020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期间,公司及子公司总担保额度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子公司对公司总担保额度不超过40亿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0-049:关于2020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2020-057: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1、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市搜于特品牌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品牌公司”)因经营需要,向珠海海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1,500万元人民币,授信有效期自2020年9月22日至2021年9月22日止,由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马鸣涛先生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各方于2020年9月21日在东莞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2020年度,公司对品牌公司担保额度不超过1,000.00万元人民币,本次合同签署日期,可用担保额度为95,467.16万元人民币;本次合同签署日(截至2020年9月21日),公司担保额度为95,997.16万元人民币。本次合同签署前,公司对其实际控制人马鸣涛先生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各方于2020年9月21日,公司对其实际控制人马鸣涛先生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各方于2020年9月21日,公司对其实际控制人马鸣涛先生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各方于2020年9月21日,公司对其实际控制人马鸣涛先生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2、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市搜于特医疗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疗公司”)因经营需要,向珠海海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1,500万元人民币,授信有效期自2020年9月22日至2021年9月22日止,由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马鸣涛先生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各方于2020年9月21日在东莞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2020年度,公司对子公司医疗公司担保额度不超过180,000万元人民币,本次合同签署前,公司可用担保额度为177,114.50万元人民币;本次合同签署日(截至2020年9月21日),公司担保额度为179,614.50万元人民币。本次合同签署前,公司对其实际控制人马鸣涛先生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各方于2020年9月21日,公司对其实际控制人马鸣涛先生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各方于2020年9月21日,公司对其实际控制人马鸣涛先生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各方于2020年9月21日,公司对其实际控制人马鸣涛先生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东莞市搜于特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东莞市寮夏路大岭村新涌昌里1号26601室  
法定代表人:林树强  
成立时间:2015年8月21日  
注册资本:152,167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品牌管理;市场营销;供应链管理;投资管理;商务信息咨询;销售;网上销售;服装;鞋帽;针织纺织品;皮革制品;羽绒制品;纺织原料;箱包;玩具;装饰材料;工艺品;电子产品;日用百货;化妆品;鞋;化妆用品;电子产品;家用电器;文具体育用品;童装;陈列道具;灯具;音响设备;互联网+服装;品牌管理;设计服务;视觉设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2,167.00	100.00%

资产项目	2019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货币资金	206,158.00	227,421.92
净资产	73,081.26	71,806.33
负债	132,977.74	154,139.12
利润表项目	2019年度(未经审计)	2020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97,087.36	66,556.70
净利润	4,177.51	-2,132.49
净利润率	3,397.22	-1,776.02

品牌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东莞市搜于特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道滘镇平村商业路8号  
法定代表人:林树强  
成立时间:2020年2月13日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网上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第二类医疗器械(医用口罩、防护服、咯帽布、纱布、不可吸收外科敷料、针刺无纺布、纤维布(不含熔喷无纺布)、医用口罩、防护服、咯帽布、纱布、纱布、卫生用品、化妆品、日用品、消毒用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电子产品、纺织品(不含羽绒)、防护用品、体育用品、办公用品、电子产品;设计服务;视觉设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100.00%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9日**